



九江银行服务收费价目表

价格监督电话 12315

服务投诉电话 95316

九江银行服务收费价目表编制说明

1. 本服务价目表为本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以及《商业银行服务价格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制定。

2. 本价目表中的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的收费标准，依据《关于印发商业银行服务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目录的通知》（发改价格[2014]268号）制定；市场调节价项目的收费标准，依据服务成本、市场情况及国家相关规定制定。

3. 九江银行服务价格分别实行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和市场调节价。

4. 本服务收费价目表中涉及政府指导价、政府定价的项目，将随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公布的政策和标准同步进行修订和调整。

5. 本服务收费价目表自2014年8月1日起执行，如有变动，以本行最新公告为准。

6. 价格监督电话12315，九江银行价格咨询、服务投诉电话95316（24小时）。

CONTENTS

目录

一、政府指导价服务项目

人民币支付结算业务····· 02

二、政府定价服务项目

人民币支付结算业务····· 03

三、市场调节价服务项目

1. 人民币支付结算业务····· 04

2. 特约商户费率····· 04

3. 保函类····· 05

4. 电子银行类····· 05

5. 借记卡类····· 06

6. 社会保障卡类····· 07

7. 贷记卡类····· 08

8. 国内信用证类····· 10

9. 代理、咨询类····· 11

10. 资金业务类····· 13

11. 其他类····· 13

12. 国际业务类 ····· 16

四、免费服务项目

免费服务业务····· 22

一、政府指导价服务项目

类别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适用对象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人民币支付结算业务	个人跨行柜台转账汇款手续费	通过柜台将个人客户的资金从本行账户(不含信用卡)转移到其他银行(含同城和异地)的账户	个人客户	(1)0.2万元以下(含0.2万元),收费2元/笔; (2)0.2万元以上~0.5万元(含),5元/笔; (3)0.5万元以上~1万元(含),10元/笔; (4)1万元以上~5万元(含),15元/笔; (5)5万元以上,按汇划额的0.03%/笔,最高50元/笔	发改价格[2014]268号	1.转账范围包括向其他银行的本人、其他个人或单位的账户进行资金转移; 2.汇划财政国库、救灾、抚恤金等款项免收费; 3.汇划职工工资、退休及养老金等每笔收取2元; 4.2021年9月30日-2024年9月30日,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单笔10万元(含)以下的对公跨行柜台转账汇款手续费实行9折优惠。
	对公跨行柜台转账汇款手续费	通过柜台将对公客户的资金从本行账户转移到其他银行(含同城和异地)的账户	个人客户	(1)1万元以下(含1万元),收费5元/笔; (2)1万元以上~10万元(含),10元/笔; (3)10万元以上~50万元(含),15元/笔; (4)50万元以上~100万元(含),20元/笔; (5)100万元以上,按汇划额的0.002%/笔;最高200元/笔		1.汇划财政国库、救灾、抚恤金等款项免收费; 2.汇划职工工资、退休及养老金等每笔收取2元。
	个人现金汇款手续费	将个人客户现金汇入其他银行(含同城和异地)的账户	个人客户	每笔按汇款金额的0.5%,最高收费50元		
	现金支票、转账支票	为对公客户办理支票业务	对公客户	手续费:1元/笔		客户再次购买支票或销户时,根据交回未使用或作废支票的份数,按每份退回手续费。
	银行本票	为个人或对客户办理本票业务	全部客户	手续费:1元/笔		本服务收费项目自2017年8月1日起暂停收取
	银行汇票	为个人或对客户办理银行汇票业务	全部客户	手续费:1元/笔		本服务收费项目自2017年8月1日起暂停收取

二、政府定价服务项目

类别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适用对象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人民币支付结算业务	现金支票、转账支票	出售给对公客户的支票凭证	对公客户	工本费：0.40 元 / 份	银发 [2021] 169 号	本服务收费项目自 2021 年 9 月 30 日起暂停收取
	银行本票	出售给个人或 对公客户的本票凭证	全部客户	工本费：0.48 元 / 份	发改价格 [2014] 268 号、 银发 [2021] 169 号	本服务收费项目自 2017 年 8 月 1 日起暂停收取
	银行汇票	出售给个人或 对公客户的银行汇票凭证	全部客户	工本费：0.48 元 / 份		本服务收费项目自 2017 年 8 月 1 日起暂停收取
	银行汇票、支票、 本票挂失	为个人或公客户 办理汇票、支票、 本票挂失	全部客户	手续费：按票面金额的 0.1% 收取，不足 5 元的 收取 5 元		1. 银行本票、银行汇票本 服务收费项目自 2017 年 8 月 1 日起暂停收取； 2. 银行支票本服务收费项 目自 2021 年 9 月 30 日起 暂停收取。

三、市场调节价服务项目

类别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适用对象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人民币支付结算业务	委托收款、托收承付	为客户提供委托收款、托收承付的服务	对公客户	手续费：1元/笔	计价费 [1996] 184号	单据寄送按邮政部门同期收费标准收取邮寄费
	银行承兑汇票挂失	为对公客户办理银行承兑汇票挂失	对公客户	手续费：按票面金额的0.1%收取，不足5元的收取5元		
	汇兑业务 单位主动查询	根据客户要求发起的汇兑业务查询	对公客户	手续费：0.5元/笔		
	银行承兑汇票	为对公客户办理银行承兑汇票业务 出售给对公客户的银行承兑汇票	对公客户	手续费：按票面金额0.05%收取	九银字 [2021] 98号、 九银字 [2022] 145号备案	对国家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免收该项费用
				敞口风险管理费：表外风险敞口管理费 = 敞口金额 * 费率 * 期限 / 360天。具体收费协议议价，议价范围为按敞口金额0-2%收取		
				工本费：0.48元/份	银办发 [2014] 157号	

类别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适用对象	收费标准	备注
特约商户费率	智能 POS 收单	为商户提供刷卡、扫码收款服务	全部客户	标准类商户借记卡刷卡按协议价9折实行优惠、封顶值维持不变；优惠类商户借记卡刷卡按协议价7.8折实行优惠、封顶值维持不变；其他服务以双方协商签订的协议为准	自2021年9月30日 - 2024年9月30日实行
	“码上收”聚合码收单	为商户提供扫码收款服务	全部客户	以双方协商签订的协议为准	
	“网上收”线上网关收单	为商户提供线上收款服务	全部客户	以双方协商签订的协议为准	

◎ 备注：

◎ 1.本收费项目自2019年10月1日起执行。

◎ 2.收费依据：九银字[2019]126号、[2020]69号、银发[2021]169号备案。

类别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适用对象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保函类	国内非融资性保函 (含分离式国内非融资性保函)	在规定范围内,以申请人提供符合条件的反担保为基础,由银行为其非融资性经营活动开具担保文书提供信用担保	全部客户	协议收费	九银字[2014]12号、九银字[2014]126号、九银字[2018]22号、九银字[2020]69号 备案	此服务项目收费仅针对非涉外人民币保函业务
	国内融资性保函	银行利用其资信为申请人从第三方融通资金时履行本息偿付义务作出书面保证承诺	全部客户	协议收费		
	国内保函修改	应担保业务申请人请求,对已开立担保函的内容进行修改	全部客户	协议收费		
电子银行类	网银U盾使用手续费	为客户提供U盾证书验证	全部客户	个人8元/户/年; 企业160元/个/年 (按U盾个数每年收取)	九银字[2014]174号、九银字[2014]175号 备案	1. 个人客户网银U盾暂免收使用手续费; 2. 企业客户网银U盾年费自2021年9月30日-2024年9月30日实行5折优惠。
	网银U盾工本费	出售给客户网银U盾	全部客户	一代Key: 25元/个; 二代key: 普通款36元/个 超薄款46元/个		1. 个人客户网银U盾首个免收工本费; 2. 企业客户网银U盾自2021年9月30日-2024年9月30日首两个免收工本费。
	跨行汇款 (包括网上银行)	通过电子渠道为对公客户提供跨行转账服务	对公客户	(1)1万元以下(含1万元), 收费5元/笔; (2)1万元以上~10万元(含), 10元/笔; (3)10万元以上~50万元(含), 15元/笔; (4)50万元以上~100万元(含), 20元/笔; (5)100万元以上, 按汇划额的0.002%/笔, 最高200元/笔。	九银字[2014]174号、九银字[2014]175号 备案	1. 2021年9月30日-2024年9月30日, 网上银行(普通到账)单笔10万元(含)以下实行9折优惠; 2. 网上银行(实时到账)单笔100万元(含)以下免费。
	跨行汇款 (包括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电话银行)	通过电子渠道为个人客户提供跨行转账服务	个人客户	(1)0.2万元以下(含0.2万元), 2元/笔; (2)0.2万元以上~0.5万元(含), 5元/笔; (3)0.5万元以上~1万元(含), 10元/笔; (4)1万元以上~5万元(含), 15元/笔; (5)5万元以上, 按汇划额的0.03%/笔, 最高50元/笔。		个人使用网上银行、手机银行、电话银行跨行汇款暂免费; 智能柜台跨行汇款免费。

类别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适用对象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电子银行类	P2P 存管业务服务	系统接入服务费	通过对公客户	以双方协商后签订的合同为准	九银字[2017]49号备案	本服务收费项目自2017年9月7日起执行
		通过我行互联网直销银行系统向合作方提供资金存管业务系统接入服务	对公客户			
		提供客户申请和使用我行的电子账户及其各项支付结算和理财服务	对公客户			
	资金托管费	提供数据传输接口、相关文档等资金存管业务支撑辅助服务，包括支持客户开户/绑卡操作，支持客户更换绑卡，支持充值、收/扣款、冻结、提现操作	对公客户			
	“银信通”短信服务费	为客户开通“银信通”，提供账户变动通知等服务。	个人客户	借记卡账户： 2元/月/账户 存折账户： 2元/月/账户	九银字[2022]61号备案	1. 借记卡和存折账户单笔交易最低通知金额 ≥ 500 元，免费；最低通知金额 < 500 元，收费标准为 2 元/月/账户；其中代发工资、AUM 等级为理财级及以下的客户，免费； 2. 本服务收费项目自 2022 年 8 月 1 日起执行。

类别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适用对象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借记卡类	跨行 ATM 取现手续费	持卡人跨行 ATM 上进行取款交易	个人客户	境内 3.5 元/笔 境外 12 元/笔	九银字[2021]158号备案	1. 境内跨行交易每卡每天前 5 笔免费，从第 6 笔起每笔按标准收取；每卡每月前 50 笔免费，从第 51 笔起每笔按标准收取； 2. 境外跨行 ATM 取现每年每卡前 5 笔或等值 2 万元人民币免费，每年笔数或金额超过免费限额的，按标准收取； 3. 本服务收费 2018 年 11 月 21 日起实施。
	跨行 ATM 转账手续费	持卡人跨行 ATM 上进行转账交易	个人客户	(1) 他行本地：1 万元以下（含 1 万元）3 元/笔；1 万元以上~5 万元（含）5 元/笔；5 万元以上~10 万元（含）8 元/笔；10 万元以上按 10 元/笔； (2) 他行异地：按转账金额的 1% 收取，最低 5 元，最高 50 元。		
	金融 IC 卡（借记卡）新开卡工本费	提供金融 IC 卡（借记卡）开卡服务	个人客户	15 元/张	九银字[2023]50号备案	首张金融 IC 卡（借记卡）免费；磁条卡换金融 IC 卡（借记卡）免费。智能柜台开卡按 10 元/张收取。
	金融 IC 卡（借记卡）挂失新开卡工本费	提供金融 IC 卡（借记卡）挂失新开卡服务	个人客户	15 元/张		智能柜台挂失、补卡按 10 元/张收取
	助农取款手续费	持卡人通过 POS 办理取款业务	个人客户	按取款金额的 0.5% 收取，最低 1 元	九银字[2020]69号备案	本服务收费项目自 2020 年 7 月 9 日起执行
	卡卡转账手续费	持卡人通过 POS 办理进行卡卡转账	个人客户	最低 3 元，同城最高 10 元，异地最高 50 元		

类别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适用对象	收费标准	备注
社会保障卡	社保卡新开卡		为参保人员提供新开卡服务	个人客户	免费	
	本行社保卡补（换）卡		为参保人员提供本行补（换）卡服务	个人客户	免费	
	他行社保卡补（换）卡		为参保人员提供他行补（换）卡服务	个人客户	免费	
	社保卡挂失换卡		为参保人员提供挂失换卡服务	个人客户	免费	
	年费		持卡人享有转账结算、存取现金、购物消费等功能	个人客户	免费	
	开卡费		为持卡人提供开卡服务	个人客户	免费	
	本行补（换）卡手续费		为持卡人提供本行补（换）卡服务	个人客户	免费	
	他行补（换）卡手续费		为持卡人提供他行补（换）卡服务	个人客户	免费	
	挂失换卡手续费		为持卡人提供挂失换卡服务	个人客户	免费	
	补制账单费		为持卡人提供补制账单	个人客户	免费	
	使用自助柜员机查询	境内	持卡人在境内自助柜员机查询	个人客户	免费	
		境外	持卡人在境外自助柜员机查询	个人客户	免费	
	使用自助柜员机存款	本行本地	持卡人在本行本地自助柜员机存款	个人客户	免费	
		本行异地	持卡人在本行异地自助柜员机存款	个人客户	免费	
	使用自助柜员机取款	本行本地	持卡人在本行本地自助柜员机取款	个人客户	免费	
		本行异地	持卡人在本行异地自助柜员机取款	个人客户	免费	
		他行本地	持卡人在他行本地自助柜员机取款	个人客户	免费	
		他行异地	持卡人在他行异地自助柜员机取款	个人客户	免费	
	使用自助柜员机转账	本行本地	持卡人在本行本地自助柜员机转账	个人客户	免费	
		本行异地	持卡人在本行异地自助柜员机转账	个人客户	免费	
		他行本地	持卡人在他行本地自助柜员机转账	个人客户	免费	
他行异地		持卡人在他行异地自助柜员机转账	个人客户	免费		
“银信通”短信服务费		为客户开通“银信通”，提供账户变动通知等服务	个人客户	免费		

◎ 备注：

◎ 1.本服务收费项目自2022年5月1日起执行。

◎ 2.收费依据：九银字[2022]61号备案。

类别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适用对象	收费标准	备注
贷记卡类	年费	金卡	个人客户	主卡 200 元 / 张 附属卡 100 元 / 张	
		白金信用卡 (标准版)	个人客户	主卡 500 元 / 张 附属卡 250 元 / 张	
	工本费	IC 卡 (含换卡、补卡)	个人客户	20 元 / 张	
	挂失费	挂失	个人客户	30 元 / 张	
	取现 / 转出手续费 (溢缴款不收手续费)	境内通过银联网在 ATM 取现	个人客户	境内: 取现金额 1%, 最低 10 元 / 笔	
		境外办理信用卡取现或转出	个人客户	取现金额 1%+12 元, 最低 22 元 / 笔	2024 年 7 月 10 日生效
	信用卡透支利率	信用卡透支	个人客户	0.5‰	
	违约金	持卡人未在到期还款日 (含) 前 偿还最低还 款额而收取的费用	个人客户	最低还款额未还部分的 5%, 最低 10 元	2024 年 7 月 10 日生效

类别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适用对象	收费标准	备注	
贷记卡类	分期业务	消费分期 / 账单分期	为客户办理账单分期 / 消费分期	个人客户	按协议或约定收取。	手续费按照本金总金额乘以每期手续费率，于分期成功后的每期账单收取，直至分期结束。
		现金分期	为客户办理现金分期	个人客户		
		大额分期	为客户办理大额分期	个人客户		

◎ 备注：

◎ 1.本收费项目自2017年9月7日起实施。

◎ 2.收费依据：九银字[2017]49号、[2020]69号、[2021]98号备案。

全行新增服务收费项目

类别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适用对象	收费标准	备注
银企直联	银企直联开通服务费	开通银企直联渠道业务，为客户 提供财务系统与银行系统联接接口及接口开发、后续测试、投产验证等服务	对公客户	1、标准化服务开通费：5万元/户，或协议定价； 2、个性化对接服务费：标准化服务开通费+个性化开发费用（根据方案核定工作量，行方派技术人员对接），收费标准：中级（1400元/人/天），高级（1500元/人/天）或协议定价。	2024年7月10日生效
	银企直联系统维护费	提供银企直联系统的维护服务	对公客户	1、系统维护费：2000元/年，或协议定价。 2、账户维护费：免费。	2024年7月10日生效
	账户维护费	提供集团客户下级单位的账户查询、对外支付、资金归集等功能	对公客户	3、新增功能或定制化维护：中级（1400元/人/天），高级（1500元/人/天）或协议定价。	

类别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适用对象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国内信用证类	开证	国内信用证开立	对公客户	开证金额的 0.15%-1%, 最低 300 元。效期三个月以上者每三个月增收 0.05%, 收足全额保证金者除外	九银字 [2014] 125 号、九银字 [2014] 126 号、九银字 [2018] 22 号、九银字 [2021] 98 号 备案		
	修改	开证申请人对已开立的信用证内容提出修改申请	对公客户	修改增额: 比照开证收费标准收取, 最低 100 元, 不另收修改手续费。修改效期: 三个月以上每三个月增收 0.5%, 增收部分按信用证余额收取, 最低 100 元 / 笔。收足全额保证金除外, 按其他修改手续费 100 元 / 笔收取。其他修改: 100 元 / 笔			
	承兑	承诺付款	对公客户	每季度收取承兑金额的 1‰ -3‰, 最低 150 元		九银字 [2014] 125 号、九银字 [2014] 126 号、九银字 [2018] 22 号、九银字 [2021] 98 号 备案	2024 年 4 月 10 日生效
	寄单邮费	国内信用证单据邮寄	对公客户	以邮政或快递公司标准收取			
	审单	审核信用证项下单据	对公客户	审单金额的 1.25‰, 最低 100 元			
	撤销	审核申请人撤证申请并确认无误后办理撤证	对公客户	100 元			
	付款	对信用证付款	对公客户	按照我行汇兑业务标准收取			
	修改通知	收到国内信用证修改通知后对通知做相应修改并通知受益人取证	对公客户	按每笔 50 元收取			在我行交单议付酌情免收
	通知	在收到国内信用证后审核真实性及条款后通知受益人取证	对公客户	按每笔 50 元收取			在我行交单议付酌情免收
	不符点处理	在单证一致性审核中查处不符点, 发送拒付电函	对公客户	按每笔 50 元收取			
	转让信用证 (含修改)	提供根据开证行指示, 转让信用证办理或修改已转让信用证服务	对公客户	转让信用证: 信用证金额的 1‰, 最低 500 元, 最高 1000 元; 转让信用证修改: 根据修改后的信用证金额计算转让信用证费用, 收取新转让费用与此前转让信用证时已收取费用的差额, 差额低于 100 元的, 按照 100 元 / 笔收取		九银字 [2016] 107 号、九银字 [2019] 126 号 备案	

类别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适用对象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代理、咨询类	代客资产管理费	为客户提供资产管理、理财综合服务	全部客户	按协议定价，具体收费标准参见理财产品销售文件	九银字[2014]125号、九银字[2014]126号、九银字[2019]126号备案	对国家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免收该项费用	
	委托投资理财销售费	根据客户委托，代理投资信托、资管类理财产品	对公客户	不低于客户委托我行投资理财资产总额的2%，或依理财合同约定			
	项目融资顾问费	向特定的工程项目提供融资顾问服务	对公客户	结构化融资按不低于1%收取，定期根据行业水平调整；债务融资工具与发行人协商确定			对国家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免收该项费用
	委托贷款手续费	由委托人提供资金，银行作根据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用途、金额、期限、利率等代为发放、监督使用并协助收回的贷款	全部客户	以委托金额为基数，年手续费率为0.1%（含）-3%（含），可在办理业务时一次性收取，也可分期收取			
	其他财务顾问费	为客户提供综合融资安排等顾问类服务	全部客户	为客户提供综合融资安排等顾问类服务，向客户收取产品管理费、产品销售费等，费率为客户融资额的0%-4%			对国家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免收该项费用；无有效协议的不收取
	代收代缴	为客户提供代收代缴服务	全部客户	按照协议定价收取			向委托单位收取
	代理销售保险	按照与保险公司的协议，代为销售保险	全部客户	在符合银监会和保监会有关规定的情况下，根据代理保险协议费率收取			
	代理他行现金调缴	代理现金领缴、代理现金调拨及向人行存取现金运送（是指委托行日间现金调拨、向当地人民银行发行库存取现金等，代理行负责运送车辆和押运及办理相关手续）	对公客户	协议定价 基准价格为0.05%	九银字[2014]174号、九银字[2014]175号、九银字[2019]126号备案		
	代理保管款箱	是指委托行营业网点的款箱和应入库保管的贵重物品等，由委托行在每日营业终了自行将款箱（包）运送到代理行金库寄存，次日营业前自行领取	对公客户	款箱寄库 10万元-24万元/年/款箱，或按照协议定价收取			
	代理款箱接送及保管款箱	是指委托行营业网点的款箱和应入库保管的贵重物品等，由代理行负责每日营业终了到委托行营业网点接取款箱、运送并入库保管，次日营业前送达委托行营业网点	对公客户	款箱寄库10万元-24万元/年/款箱，早晚接送15万元-30万元/年/网点，营业中接取或送达100元-500元/次，或按照协议定价收取			
代理金融机构清分现金	代理清分现金（含完整券及残损券的清理整点及封包）	对公客户	2元-3元/100张（枚）				

类别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适用对象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代理类	基金代销	代理基金销售业务	基金公司	协议定价		
	委贷担保	委托人提供资金，我行根据委托人确定的贷款对象、利率、金额等提供结算、贷后管理、担保等服务	对公客户	按委贷担保金的 2%-5% 收取，或按协议价格收取		
	代理承销费	为客户提供综合融资安排、代理客户销售融资金融产品	对公客户	按照协议定价收取	九银字 [2016] 298 号、九银字 [2018]22 号 备案	本收费项目自 2018 年 4 月 20 日起实施
信息咨询类	金融产品咨询	利用我行人才、信息、科技等资源优势，为客户提供持续的有偿性的财务顾问服务，包括提供财务诊断和金融产品等咨询顾问服务和定期或不定期提供关于宏观经济、金融市场、行业发展和企业管理等方面的信息研究服务	对公客户	按协议约定价格收取		对国家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免收该项费用
	增值研究产品		对公客户	按协议约定价格收取		
	企业投资咨询		对公客户	按协议约定价格收取		
	企业融资咨询		对公客户	按协议约定价格收取		
	企业财务管理咨询		对公客户	按协议约定价格收取		
	企业兼并与收购顾问	为客户资产、负债、股权的收购、出售、兼并寻找交易对手、交易方案设计、组织尽职调查、安排商务谈判等顾问服务	对公客户	工作费：按协议价格收取。 成功费：按兼并收购金额的 0.5%-5% 收取，或按协议价格收取		
	企业内部资产重组顾问	为客户资产重组寻找交易对手、交易方案设计、组织尽职调查、安排商务谈判等顾问服务	对公客户	工作费：按协议价格收取。 成功费：按兼并收购金额的 0.5%-5% 收取，或按协议价格收取		
	企业债务管理与债务重组顾问	为客户的债务重组寻找交易对手、交易方案设计、组织尽职调查、安排商务谈判等顾问服务	对公客户	工作费：按协议价格收取。 成功费：按兼并收购金额的 0.5%-5% 收取，或按协议价格收取		
	企业股份制改造及股票发行金融顾问	为具有上市潜力的企业实现上市目标提供财务顾问服务，包括实施战略规划、重组、改制方案、私募股权融资咨询，推荐上市保荐人、承销商及其他中介机构，统筹协调上市等	对公客户	工作费：按协议价格收取。 成功费：按兼并收购金额的 0.5%-5% 收取，或按协议价格收取		
	股权私募顾问业务	为有私募股权融资需求的企业提供财务顾问服务，包括甄选潜在战略投资者、设计企业战略引资交易结构、为企业管理及发展提供合理化建议等。为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人提供财务顾问服务，包括推荐投资人、推荐股权投资项目、协助基金管理人管理已投资项目并提供项目管理顾问等信息分析和咨询顾问等服务	对公客户	工作费：按协议约定价格收取。成功费：按兼并收购金额的 1%-3% 收取，或按协议价格收取		
项目营销促成及管理费	提供项目推荐、营销、促成、审查等咨询服务	对公客户	以双方协商后签订合同为准			

类别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适用对象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资金业务类	信托资产受托管理服务费	提供受托资产贷后管理服务	对公客户、金融同业	根据市场价格自行协议	九银办[2016]298号备案	
	信托专户监管费	为信托计划提供资金的监管服务,保证资金按信托合同约定方式使用	对公客户、金融同业	根据市场价格自行协议		
	信托资金代理收付手续费	为信托计划提供信托资金的保管及资金的支付服务(不对资金进行监管)	对公客户、金融同业	根据市场价格自行协议		
	债券承销手续费	为债券发行人代理发售证券包括:代销、包销及承销团承销	债券发行人	按人民银行及财政部有关文件执行和根据市场价格自行协议		
	同业代付手续费	代理客户找寻金融同业机构对客户持有的信用证进行代付	对公客户、金融同业	根据市场价格自行协议		
	金融咨询费	为金融机构提供交易方案策划、协助选择投资标的,协调交易各方的业务需求	金融同业	与同业协商确定		
	资产流转产品推广	对流转产品进行市场推广	金融同行	以双方协商后协定的合同为准	九银字[2016]298号、九银字[2018]22号备案	
其他类	存折类、存单类、银行卡挂失	为个人客户办理存折类、存单类、银行卡挂失	个人客户	手续费:5元/笔	九银字[2014]125号、九银字[2014]126号、九银字[2019]126号、九银字[2021]98号备案、九银字[2023]50号备案	智能柜台挂失免费
	对公印鉴挂失或变更	为对公客户办理预留印鉴的挂失或变更	对公客户	手续费:20元/笔		
	存款证明书	为客户存款余额提供证明	个人客户	手续费:20元/份		
	询证函及资金证明	为客户提供单位询证函及资金证明	对公客户	手续费:100元/份		
	合同工本费	为客户提供合同工本	全部客户	10-50元/次/份		支行审批材料工本费10元;报授信部审批20元;报授信会审批50元;从2012年5月1日起免费
	银行承兑汇票查询	向客户提供银行承兑汇票查询服务	对公客户	手续费:30元/笔		
	贷款承诺及信贷证明	贷款承诺:经我行审批的,对外出具有条件发放贷款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承诺性文件;信贷证明:应投标人和招标人或项目业主要求,在项目投标人资格预审阶段开出的用以证明投标人中标后可在我行获得针对该项目的一定额度信贷支持的授信文件	对公客户	以承诺金额为基数,年手续费率0.05%~2%		对国家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贷款免收该项费用
保理业务	签署保理业务协议,由卖方将在国内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所形成的应收账款债权转让给银行,由银行为其提供应收账款融资或商业资信调查、应收账款管理的服务	对公客户	国内保理管理费:原则上按不低于融资金额或应收账款金额的0.1%收取,具体标准与申请人协商确定			

类别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适用对象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其他类	银团贷款	安排费	进行银团贷款发起筹组工作、分销安排、尽职调查、文件起草、谈判组织、召开银团会议、协助贷后管理等服务	对公客户	不低于银团贷款总额的 0.25%，或按协议价格收取	九银字 [2016] 298 号 备案	本收费项目自 2016 年 8 月 1 日起实施
		承诺费	借款人在允许的提款期内，用于补偿贷款人对其未提款部分作出一定的资金准备、承担贷款责任的费用	对公客户	不低于年费率 0.2%，或按协议价格收取		
		代理费	账户管理、放（还）款代理、担保代理或文本代理等角色来协调落实银团贷款各项事宜	对公客户	按协议价格收取		
		参加费	参与行向借款人承担放贷义务的承贷比例，以及参与银团贷款时所提供服务内容的多少按比例收取的服务费	对公客户	按协议价格收取		
		其他服务	其他与银团贷款相关的咨询服务	对公客户	按协议价格收取		
		信贷资产证券化服务手续费	对证券化信贷资产进行管理	金融同业	以双方协商后签订的合同为准		
		信贷资产流转服务手续费	对流转的信贷资产进行管理	金融同业	以双方协商后签订的合同为准		
		其他	客户定制服务	全部客户	以双方协商后签订的合同为准		
		票据池	为对公客户提供票据托管服务、票据池融资服务	对公客户	质押池管理费：协议议价，按年收取，议价范围按日均已使用质押额度的 0-2% 收取。		
		票据担保业务	为客户提供商业汇票担保服务	对公客户	手续费：手续费 = 票面金额 * 费率 * 期限 / 360 天。手续费按照票面金额的 0.05% 或协议价格收取。	九银字 [2022] 145 号 备案	1. 对国家规定的小型、微型企业免收该项费用； 2. 票据担保业务自 2022 年 9 月 19 日起执行。
票据保证担保费 - 保贴类：担保费 = 敞口金额 * 费率 * 期限 / 360 天。担保费按照业务敞口金额部分收取，具体收费协议议价，议价范围为敞口金额 0.05%-3% 收取。							
票据保证担保费 - 非保贴类：担保费 = 敞口金额 * 费率 * 期限 / 360 天。担保费按照业务敞口金额部分收取，具体收费协议议价，议价范围为敞口金额 0.05%-3% 收取。							

类别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适用对象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其他类	保管箱租赁业务	将专用保管箱出租给客户用以保管贵重物品、重要文件、有价单证等租赁业务	全部客户	60mm*260mm*450mm(A1)	九银字[2019]126号备案	适用于九江地区	
				120mm*260mm*450mm(A2)			
				210mm*260mm*450mm(A3)			
				90mm*260mm*450mm(B1)			
				150mm*260mm*450mm(B2)			
				210mm*260mm*450mm(B3)			
				保管箱其他服务			1. 挂失手续费 10 元 / 次； 2. 补换 IC 卡费 30 元 / 次； 3. 选号费 50 元 / 次； 4. 钥匙赔偿费 200 元 / 把； 5. 凿箱费 1000 元 / 次； 6. 滞纳金按照逾期天数 * 年租金 * 5‰
	保管箱租赁业务	将专用保管箱出租给客户用以保管贵重物品、重要文件、有价单证等的一项租赁业务	全部客户	75mm*150mm*500mm(C1)	380 元 / 年	九银字[2019]126号备案	1. 保管箱租金可根据实际情况给予一定优免政策； 2. 本收费项目适用于吉安地区。
				75mm*300mm*500mm(C2)	640 元 / 年		
				125mm*300mm*500mm(C3)	780 元 / 年		
				175mm*300mm*500mm(C4)	1320 元 / 年		
				250mm*300mm*500mm(C5)	1560 元 / 年		
				250mm*300mm*1000mm(C6)	5200 元 / 年		
365mm*600mm*500mm(C7)				11200 元 / 年			
保管箱其他服务	包括保管箱钥匙挂失、凿箱、换锁、修缮等服务以及保管箱滞纳金和违约金	全部客户	1. 如擅自转租、分租保管箱，按租金的双倍支付违约金； 2. 如果逾期办理退租，应补缴逾期租金并按逾期租金的千分之二缴纳滞纳金；如逾期办理续租，补缴逾期租金； 3. 如遗失一把钥匙，需将另一把钥匙交回，并缴纳 800 元 / 套换锁费； 4. 因挂失、查询、冻结、搜查而发生的凿箱、换锁、修缮等费用，由承租人承担，凿箱费为 1500 元。				

类别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适用对象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国际业务类	汇出汇款	境内汇款	本系统汇出汇款: 电汇、票汇	对境内汇款中收款人为我行系统内客户, 收款账户为客户在我行账户时收取的汇款手续费	对公客户	汇款金额的 1‰, 最低 50 元, 最高 500 元 (同城免费)	九银字 [2014] 125 号、九银字 [2014] 126 号 备案
			非本系统 汇出汇款: 电汇	对境内汇款中收款人非我行系统内客户, 收款账户为客户在他行账户时收取的汇款手续费	对公客户	汇款金额的 1‰, 最低 50 元, 最高 1000 元 (同城 200 元)	
			非本系统 汇出汇款: 票汇		对公客户	汇款金额的 1‰, 最低 100 元, 最高 1200 元	
		境外汇款	电汇	根据汇款人申请以电讯方式向收款人汇出款项时收取的手续费	对公客户	汇款金额的 1‰, 最低 50 元, 最高 1000 元	
			信、票汇	根据汇款人申请以信汇或票汇方式向收款人汇出款项时收取的手续费	对公客户	汇款金额的 1‰, 最低 100 元, 最高 1200 元	
			汇款修改	根据汇款人申请, 向付款人修改汇款指示时收取的手续费	对公客户	100 元 / 笔	
			退汇	根据汇款人申请或收款人要求, 将已汇出款项退给汇款人时收取的手续费	对公客户	100 元 / 笔	
			汇票挂失止付	汇款人或持票人丢失汇票后, 应汇款人要求办理票汇挂失中止付款时收取的费用	对公客户	100 元 / 笔	
	全额到账	根据汇款人申请, 提供汇出汇款美元、欧元等全额到账服务	对公客户	按账户行 收费标准收取			
	境内外汇 汇入 汇款	退汇: 已解付	根据汇款人或收款人要求将已经解付的汇款退回收款人, 按一笔新的汇出汇款办理时收取的汇出手续费	对公客户	按我行境内外汇 汇出汇款标准收费	九银字 [2014] 125 号、九银字 [2014] 126 号 备案	
		受益人要求 转汇: 已解付	根据汇款人要求, 将已经解付的汇款转汇给第三人时, 按一笔新的汇出汇款办理收取的汇出手续费	对公客户	按我行境内外汇 汇出汇款标准收费		
		同城、异地外币来账退 汇费 (未解付, 且汇出行为 非本系统行时收取)	非我行系统汇出行要求将同城、异地外币来账款退回汇出行时收取的手续费	对公客户	15 美元 (或等值) / 笔		
	境外 汇入 汇款	退汇: 已解付	根据汇款人或收款人要求将已经解付的汇款退回收款人, 按一笔新的汇出汇款办理时收取的汇出手续费	对公客户	按我行汇出境外 汇款标准收费	九银字 [2014] 125 号、九银字 [2014] 126 号 备案	
		受益人要求 转汇: 已解付转往境内	根据收款人要求, 将已经解付的汇款转汇给境内第三人时, 按一笔新的境内汇出汇款办理收取的汇出手续费	对公客户	按我行境内外汇 汇出汇款标准收费		
		受益人要求 转汇: 已解付转往境外	根据收款人要求, 将已经解付的汇款转汇给境外第三人时, 按一笔新的境外汇出汇款办理收取的汇出手续费	对公客户	按我行汇出 境外汇款标准收费		
汇入款原币 转往同业		汇入外汇款项不结汇 直接转同业同币种账户	对公客户	汇款金额的 1‰ (最高), 最高 1000 元			

类别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适用对象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国际业务类	外币光票托收	光票托收	根据委托人要求,将委托收款的外币汇票或外币本票等票据向境外付款行或付款人收款时收取的费用	对公客户	托收金额的 1‰ 最低 50 元, 最高 1000 元	九银字 [2014] 125 号、九银字 [2014] 126 号 备案		
		退票	境外代收银行退回委托收款的外币银行汇票 / 本票等票据时收取的退票费	对公客户	50 元 / 笔, 境外费用实收			
		受益人要求退汇: 已解付	根据收款人(委托人)要求,将收汇并已解付的外币银行汇票 / 本票款项以电讯方式退回付款人,或以电讯方式转往第三人	对公客户	按我行汇出汇款标准收费			
		受益人要求转汇: 已解付	根据收款人(委托人)要求,将收汇并已解付的外币银行汇票 / 本票款项以电讯方式退回付款人,或以电讯方式转往第三人	对公客户	按我行汇出汇款标准收费			
	进口代收	进口代收	根据委托行委托向付款人提示收款时收取的费用	对公客户	进口代收金额 1‰, 最低 200 元, 最高 2000 元			
		代收单据转同业	根据委托行委托须将代收单据转同业办理向付款人提示收款时收取的费用	对公客户	200 元 / 笔 (系统内免费)			
		保付	根据客户申请,对商业汇票进行保付加签承担到期付款责任时收取的费用	对公客户	保付金额的 1‰最低 150 元 按月收取,收足保证金者免收			
		无偿放单	根据委托行指示不付款即向付款人释放单据时收取的费用	对公客户	200 元 / 笔 (国外来单面函中注明不收取货款时,收此费用,不另收进口代收手续费)			
		退单	根据委托行要求并将单据退回时收取的费用	对公客户	100 元 / 笔 (通过我行代收的跟单托收被退单,按笔向委托方收取)			
		提示承兑	提示客户承兑	对公客户	150 元 / 笔			
		空运单放货证明 / 提单背书: 银行收单前	银行出具书面担保	对公客户	货款金额的 0.5‰, 最低 500 元 (收足全额保证金者按最低标准收取)			
		空运单放货证明 / 提单背书: 银行收单后	银行对提单背书	对公客户	50 元 / 笔			

类别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适用对象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国际业务类	出口托收	跟单托收	出口单据托收	对公客户	托收金额的 1‰ 最低 200 元，最高 2000 元	九银字 [2014] 125 号、九银字 [2014] 126 号、九银字 [2021] 98 号 备案	
		无偿放单	不付款放单	对公客户	200 元 / 笔 (指通过我行交单,在委托书中注明不收取货款,收此费用,不另收跟单托收手续费)		
		退单	退回单据	对公客户	100 元 / 笔 (指我行已发出的跟单托收被退单,按笔向委托方收取)		
		修改托收指示	修改托收指示	对公客户	100 元 / 笔		
		转让货款划拨	划拨代理出口货款	对公客户	200 元 / 笔 (代理出口项下,向委托方收取)		
		收汇款原币转往同业	收汇款不结汇直接进入同业同币种账户	对公客户	托收金额的 1‰ (最高), 最高 1000 元		
		催收	对托收货款催收	对公客户	100 元 / 笔 (应客户要求的非常规催收)		
	信用证	开证	开立信用证	对公客户	开证金额的 0.15%-1%, 最低 300 元。效期三个月以上者每三个月增收 0.05%, 收足全额保证金者除外		
		修改增额	已开立信用证修改增额	对公客户	增额的收取比照开证收费标准收取, 最低收费为 100 元		
		修改效期	已开立信用证修改效期	对公客户	效期三个月以上每三个月增收 0.5%, 增收部分按信用证余额收取, 最低 100 元 / 笔。收足全额保证金者除外, 按其他修改手续费 100 元 / 笔收取		

类别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适用对象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国际业务类	信用证	其他修改	其他内容的修改为“不涉及效期、增额的其他修改”	对公客户	100 元 / 笔	九银字 [2014] 125 号、九银字 [2014] 126 号 备案	
		撤证	撤销信用证	对公客户	100 元 / 笔		
		承兑	承诺付款	对公客户	每季度收取承兑金额的 1‰ -3‰，最低 150 元		2024 年 4 月 10 日生效
		退单	退回单据	对公客户	200 元 / 笔		
		提货担保	当进口货物先于货运单据到达时，进口商为办理提货，向承运人或其代理出具的由银行加签承担连带责任的书面担保	对公客户	提货担保金额的 0.5‰，最低 300 元，按季收取（收取足额保证金者按最低标准收取）		
		空运单放货证明 / 提单背书：银行收单前	银行出具书面担保	对公客户	货款金额的 0.5‰，最低 300 元（收取足额保证金者按最低标准收取）		
		空运单放货证明 / 提单背书：银行收单后	银行对提单进行背书	对公客户	50 元 / 笔		
		延期修改	延长信用证期限	对公客户	延期修改次数超过两次的，从第三次起加收处理费，最高人民币 100 元 / 笔		
		通知 / 转递	通知信用证	对公客户	200 元 / 笔		
		修改通知	修改信用证的通知	对公客户	100 元 / 笔 (如系保兑信用证下增额修改，参照保兑费率计收，最低 100 元 / 笔)		
		预先通知	开立信用证之前的预先通知	对公客户	100 元 / 笔		

类别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适用对象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国际业务类	信用证	付款	对信用证付款	对公客户	付款金额的 1.5‰最低 200 元 (指定我行为付款行的收取付款费; 延期付款信用证按承兑费收取)	九银字 [2014] 125 号、 九银字 [2014] 126 号、 九银字 [2018] 22 号 备案	本收费项目自 2018 年 4 月 20 日 停止收取
		审单	审核信用证项下单据	对公客户	审单金额的 1.25‰, 最低 300 元		
		催收	应客户要求, 进行 非常规催收信用证 款项及其他非常规 对外查询 / 咨询	对公客户	100 元 / 笔 (应客户要求的非常规催收)		
		收汇款原币 转往同业	收汇款不结汇直接 入同业同币种账户	对公客户	收汇金额的 1‰ (最高), 最高 1000 元		
		补制遗失 出口信用证	补制遗失出口 信用证	对公客户	100 元 / 笔		
	保函	开立非融资性 保函	我行根据客户申请 作为担保人开立非 融资性保函	对公客户	按担保余额的 0.50-3‰ / 季收取, 担 保期限不足一季的按一季计收, 最低 150 元; 手续费可一次性收取	九银字 [2014] 125 号、 九银字 [2014] 126 号、 九银字 [2018] 22 号 备案	本收费项目自 2016 年 11 月 20 日 起实施
		开立融资性保函 (包含备用信用证)	我行根据客户申请 作为担保人开立融 资性保函	对公客户	2.5-10‰ / 季, 最低 1000 元 / 季; 根 据业务风险水平、担保等确定具体 费率标准		
		增加保函 金额 / 展期	增加保函的金额或 者对保函进行展期	对公客户	按新开相应保函类别 收费标准收费		
		修改通知	我行作为担保人外 对开立保函后, 按 照客户指令修改或 提前注销该份保函 并发送通知	对公客户	100 元 / 笔		
	其他	查询	向国外银行查询	对公客户	100-1000 元 / 笔 (业务办理完毕后一年以上查询时 收取)	九银字 [2014] 125 号、 九银字 [2014] 126 号、 九银字 [2019] 126 号 备案	
		代核印鉴	代核对银行印鉴	对公客户	100 元 / 笔		
		代加押	代给电报加押	对公客户	300 元 / 笔		
		代理费	收客户委托代理处 理相关服务事项收 取的费用	对公客户	50-1000 元 / 笔		
		资信调查	根据客户委托, 通过 本行或资信调查公司 调查企业资产信誉时 收取的费用	对公客户	800-10000 元 / 笔		
		邮电费	提供邮电服务	对公客户	80-300 元 / 笔		
		预审单证	根据客户委托, 利用 本行专业技术为其预 审有关单据和他行信 用证时收取的费用	对公客户	300 元 / 套		

类别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适用对象	收费标准	收费依据	备注
国际业务类	国际信用证类	转让信用证(含修改)	提供根据开证行指示, 转让信用证办理或修改已转让信用证服务	对公客户	转让信用证: 信用证金额的 1‰, 最低 500 元, 最高 1000 元; 转让信用证修改: 根据修改后的信用证金额计算转让信用证费用, 收取新转让费用与此前转让信用证时已收取费用的差额, 差额低于 100 元的, 按照 100 元 / 笔收取	九银字 [2016] 107 号 备案	
	其他	海外代付	为客户提供指示代付银行代其先行支付进口货款或出口货款, 并承诺代付银行于还款日能够得到本息偿付的服务	对公客户	按协议定价		
		风险参与	为客户提供风险承担, 资金参与, 询报价安排以及风险参贷报文发送与确认等风险参贷服务	对公客户	按协议定价		
	出口买方信贷	手续费	提供出口买方信贷融资管理(包括融资安排、融资管理)及承诺等服务, 根据承担的不同角色收取管理费、承诺费、中介费等。	全部客户	按照协议定价收取	九银字 [2019] 126 号 备案	
国际信用证类	不符点处理		在单证一致性审核中查处不符点, 发送拒付电函	对公客户	按每笔 50 元收取	九银字 [2021] 98 号 备案	

- ◎ 除另有约定外, 我行原则上向业务委托方收取有关费用, 如外汇业务需委托他行代理, 则费用按他行标准收取。
- ◎ 已知外汇计费基数, 按比例计算应收人民币费用时, 按以下公式计算: 应收人民币费用=外汇计费基数*收费比例*外汇卖出价。
- ◎ 需要另外加收邮电费的, 业务中发生的电讯费按我行与相关部门的协议标准收取; 邮费按我行与当地邮政部门的协议标准收取。
- ◎ 我行系统间互委业务, 按照办理何种业务收取何种费用的原则。委托行要求被委托行代收费用, 应明确予以说明。
- ◎ 各项业务收费原则上应在业务发生时收取, 如有特殊情况, 应定期补收, 最迟应在业务闭卷前收齐。
- ◎ 按季收取指每季的费率, 最低收费指每季的最低收费, 不足一季的按一季收取, 超过一季零10天(日历日, 不含第10天)按两季收取。
- ◎ 按月收取指每月的费率, 最低收费指每月的最低收费, 不足一月的按一月收取, 超过一月零5天(日历日, 不含第5天)按两月收取。
- ◎ 对发生效期延展的, 应按新的到期日重新计算应收的费用, 如大于已收费用(展期前收取的费用)则按差补足。
- ◎ 对重点客户可根据客户和业务的具体情况进行减免。
- ◎ 跨境人民币业务收费, 依照同类外汇业务的费率收取。

四、免费服务项目

编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适用对象	收费标准	备注
1	个人开立储蓄账户手续费	为个人客户提供储蓄账户开户服务	个人客户	免费	
2	个人取消储蓄账户手续费	为个人客户提供储蓄账户销户服务	个人客户	免费	
3	开折、销折及更换存折工本费	为个人客户提供开折、销折及更换存折服务	个人客户	免费	
4	个人开立结算账户手续费	为个人客户提供结算账户开户服务	个人客户	免费	
5	个人取消结算账户手续费	为个人客户提供结算账户销户服务	个人客户	免费	
6	单位开立结算账户费	为单位提供结算账户开户服务	对公客户	免费	
7	单位取消结算账户费	为单位提供结算账户销户服务	对公客户	免费	
8	个人账户管理费（含小额管理费、年费）	为个人客户提供个人银行账户管理服务	个人客户	免费	
9	单位账户管理费（含小额管理费、年费）	为单位客户提供单位银行账户管理服务	对公客户	免费	
10	“银信通”短信服务费	为客户开通“银信通”短信服务	对公客户	免费	
11	零钞清点费	为客户清点零钞	全部客户	免费	
12	进账单工本费	为客户提供进账单工本服务	全部客户	免费	
13	业务委托书工本费	为客户提供业务委托书工本服务	全部客户	免费	
14	向救灾专用账户捐款的跨行转账手续费、电子汇划费、邮费和电报费	提供向救灾专用账户捐款的跨行转账、电子汇划、邮递和电报服务	全部客户	免费	
15	以电子方式提供 12 个月内（含）本行对账单的收费	以电子方式向客户提供 12 个月内（含）本行对账单服务	全部客户	免费	
16	以纸质方式提供本行当月对账单的收费（至少每月一次），部分金融消费者单独定制的特定对账单除外	以纸质方式向客户提供本行当月对账单服务	全部客户	免费	
17	以纸质方式提供 12 个月内（含）本行对账单的收费（至少每年一次），部分金融消费者单独定制的特定对账单除外	以纸质方式向客户提供 12 个月内（含）本行对账单服务	全部客户	免费	
18	本行查询费	通过本行柜台向客户提供本行账户信息查询服务	全部客户	免费	
19	存款手续费	同城本行	通过同城本行柜台为客户办理本行存款业务	全部客户	免费
20		异地（含跨省、市）本行	通过异地本行柜台为客户办理本行存款业务	全部客户	免费
21	取款手续费	同城本行	通过同城本行柜台为客户办理本行取款业务	全部客户	免费
22		异地（含跨省、市）本行	通过异地本行柜台为客户办理本行存款业务	全部客户	免费
23	转账手续费	同城本行	通过同城本行柜台为客户办理本行取款业务	全部客户	免费
24		异地（含跨省、市）本行	通过异地本行柜台为客户办理本行存款业务	全部客户	免费

编号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适用对象	收费标准	备注	
25	密码变动业务	密码修改手续费		向客户提供密码修改服务	全部客户	免费	
26		密码重置手续费		向客户提供密码重置服务	全部客户	免费	
27		各类原因变动密码费用	包括密码挂失	向客户提供密码变动服务	全部客户	免费	
28	电子银行 (含网上银行、 手机银行、电话 银行)	查询费		为客户提供查询账户交易信息的服务	全部客户	免费	
29		网银年费		收取客户使用网上银行的年服务费	全部客户	免费	
30	借记卡业务 (磁条卡)	年费		持卡人享有转账结算、存取现金、购物消费等功能	个人客户	免费	
31		补制账单费		为持卡人补制账单	个人客户	免费	
32		使用自助柜员机查询	境内		持卡人在境内自助柜员机查询	个人客户	免费
33			境外		持卡人在境外自助柜员机查询	个人客户	免费
34		使用自助柜员机存款	本行本地		持卡人在本行本地的自助柜员机存款	个人客户	免费
35			本行异地		持卡人在本行异地的自助柜员机存款	个人客户	免费
36		使用自助柜员机取款	本行本地		持卡人在本行本地的自助柜员机取款	个人客户	免费
37			本行异地		持卡人在本行异地的自助柜员机取款	个人客户	免费
38		使用自助柜员机转账	本行本地		持卡人在本行本地的自助柜员机转账	个人客户	免费
39			本行异地		持卡人在本行异地的自助柜员机转账	个人客户	免费
40	借记卡业务 (金融 IC 卡)	年费		持卡人享有转账结算、存取现金、购物消费等功能	个人客户	免费	
41		损坏换卡手续费		为持卡人损坏的卡片提供换卡服务	个人客户	免费	
42		补制账单费		为持卡人补制账单	个人客户	免费	
43		使用自助柜员机查询	境内		持卡人在境内自助柜员机查询	个人客户	免费
44			境外		持卡人在境外自助柜员机查询	个人客户	免费
45		使用自助柜员机存款	本行本地		持卡人在本行本地的自助柜员机存款	个人客户	免费
46			本行异地		持卡人在本行异地的自助柜员机存款	个人客户	免费
47		使用自助柜员机取款	本行本地		持卡人在本行本地的自助柜员机取款	个人客户	免费
48			本行异地		持卡人在本行异地的自助柜员机取款	个人客户	免费
49		使用自助柜员机转账	本行本地		持卡人在本行本地的自助柜员机转账	个人客户	免费
50	本行异地			持卡人在本行异地的自助柜员机转账	个人客户	免费	
51	贷记卡业务	信用卡开户 / 销户		办理信用卡开户或销户业务	个人客户	免费	
52		设置密码		设置信用卡密码	个人客户	免费	
53		修改账单地址		修改账单地址	个人客户	免费	
54		公务卡年费				个人客户	免费



区域银行 中国智慧